

# “啄木鸟”把脉问诊消防安全

本报记者 陈立波 通讯员 余昌龙 吴浩东 王柳清

本报讯 “这水带已经老化,一旦发生火灾,极有可能在供水时破裂,无法满足灭火救援需要,需立即更换……”近日,新昌县消防救援大队新组建“啄木鸟”服务团,深入企业开展服务指导。

“啄木鸟”服务团来到浙江可明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浙江美力科技有限公司等,检查消防设施运行及人员在岗等情况,进行面对面帮扶指导;联合国网新昌供电公司,在东茗乡下岩贝村的茶叶加工作坊,开展安全用火用电专项检查服务和宣传行动;现场指导茶农整改问题,普及消防安全知识。

连日来,“啄木鸟”服务团坚持“无事不扰、有事必到、企呼我应”服务理念,助力15家上市企业、12家拟上市企业、15家重点培育企业安全生产,推动“事后查处”传统监管模式向事前服务转变,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法润畲乡

3月31日是畲族传统节日“三月三”,节前,兰溪市司法局水亭司法所组织辖区学生走进水亭畲族乡西方坞村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将民族文化与法治教育有机结合,为孩子们送上寓教于乐的法治文化体验。

通讯员 刘润山 吴靖

网约配送更有序

通讯员 王欣峰

本报讯 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召开网约配送序化管理专题会议,通报近期重点纠纷警情并分析问题。

会议要求相关部门和村社从配套设施、管理服务、联席沟通、协同治理等方面入手,促进网约配送群体与基层治理良性互动,建立共建共赢的治理格局。各村社要以六个“百分百”措施为抓手,构建“骑手友好社区”,鼓励建言献策,共同提升管理效能。同时,要兼顾骑手实际需求与小区管理要求,加强沟通协作,解决“进门难”“停车难”“融入难”等问题,避免矛盾冲突,营造和谐环境。



## 以练为战

近日,武警浙江总队金华支队对标《军事训练大纲》新要求,推进军事体育训练向实战化转型。支队科学制定训练方案,将刺杀对抗、战术动作、极限体能等12个课目纳入常态化训练,并设置“龙虎榜”“进步之星”等激励机制,激发官兵参训热情。

通讯员 崔承煜



## 探索“三同步”,“行刑”有效衔接

通讯员 陈忠博 李剑

本报讯 “李某已被处以行政罚款,没有提出异议,当日就缴清了罚款。”近日,杭州市余杭区检察院行政检察部门检察官接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的电话。至此,这起涉市场监管领域的行刑反向衔接案件办结。

李某在某网络平台上经营一家网店,为提高产品参加平台活动的审核通过率,给予平台“小二”好处费。2024年9月20日,公安机关将案件移送该院审查起诉。该院刑事检察部门检察官经审查认为,李某实施了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的行为,但犯罪情节轻微,在追诉前

主动供述事实,且退出违法所得,拟对李某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并依据行刑反向衔接工作的要求,将该案移送行政检察部门审查。

该院行政检察部门检察官核实后,认定应当对李某作出行政处罚。由于李某身处外省,为避免被宣布不起诉后可能出现不配合行政处罚的情况,该院及时与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达成对李某适用行刑反向衔接“三同步”机制的一致意见。

“行刑反向衔接‘三同步’机制是我院与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同建立的一项基层实践创新,即刑事检察部门检察官向被不起诉人宣布不起诉决定时,

行政检察部门检察官同步要求被不起诉人签署《行刑反向衔接案件审查告知书》,告知其可能面临的行政处罚及权利义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工作人员同步要求其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为行政处罚执行到位提供保障。”该院行政检察部门负责人介绍。

2024年11月7日,该院对李某宣布不起诉决定,李某签署了《行刑反向衔接案件审查告知书》和《送达地址确认书》。同年11月11日,该院向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发检察意见书。今年1月23日,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李某作出行政处罚,李某当日就缴清了罚款。

## 聚焦民生破小案

通讯员 连笑笑

本报讯 连日来,温岭市公安局新河派出所聚焦与群众息息相关的侵财型民生小案,通过强化现案侦破、深化源头治理、细化巡逻防控、优化宣传防范四大举措,一周内连破三起盗窃案件,抓获4名盗窃嫌疑人,以侦破小案撬动辖区大安。

该所坚持研判处置快、调查取证快、布控抓捕快的“三快”原则,提升犯罪打击效能;加强对废品收购、典当、车辆销售维修等行业的规范管理;通过“警力跟着警情走”,联合护村队、义警等,将巡逻力量部署在案件高发区域和时段;对发生过警情的村居,以悬挂横幅、进村走访等方式开展针对性宣传。

## 浙江杭明律师事务所吸收合并浙江剑竹律师事务所的公告

浙江杭明律师事务所与浙江剑竹律师事务所吸收合并,并研究决定注销剑竹律所。原代理的案件在浙江杭明(诸暨)律师事务所重新签订,即日起剑竹所不再接收新案件,剑竹所原有债权、债务、财产均由杭明(诸暨)律所概括承受,杭明律所承担连带责任。敬希有关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天内向杭明(诸暨)律所申报债权,有关债务人或财产持有人应当向杭明(诸暨)律所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特此公告。

浙江杭明律师事务所 浙江剑竹律师事务所

2025年3月31日

## 无人机“喊话”,护航园区平安

通讯员 朱国政

本报讯 近日,温岭市横峰派出所用无人机从派出所大楼楼顶机场定时起飞,对横峰街道下洋林鞋业园区进行视频巡航,综合指挥室运行无人机密切监测园区的治安状态,确保园区警情快速防范和处置。

横峰街道有9个鞋业园区,拥有各类制鞋企业2000多家,从业人员近7万。今年以来,该所积极探索无人机“园区警务”,以综合指挥室为核心,利用无人机在时间、空

间上的优势,与园区所在村居群防群治力量有机衔接,“空地联动”加强园区常态化视频巡防,提升园区见警率,降低发案率。

该所还在园区务工人员的上午11点及下午5点上下班高峰期,通过无人机挂载喇叭对园区进行“高空喊话”,简洁明了地开展反诈、电瓶车防盗、消防安全等平安宣传。

目前,该所警用无人机中队已制定园区常态巡航航线10条,每日固定时段对9大工业园区开展视频巡防,今年已累计飞行时间40多小时。

##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处置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对从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的义乌市奥孜进出口有限公司等1户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拟以公开竞价方式进行,现予以公告。

债权情况: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拥有对义乌市奥孜进出口有限公司等1户债权总额118346.87万元,其中:债权本金75000.00万元,利息43346.87万元,代垫费用0.00万元,以上债权均暂计算至2025年1月31日止。该贷款债权担保方式为抵押加保证担保,抵押人浙江现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位于义乌市北苑街道现代花园9幢的房地产进行抵押;保证人为义乌市东太养殖有限公司、浙江省义乌市蜜饯有限公司和黄孝富、黄允松、刘君华个人。

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处置方式:债权转让/收益权转让。  
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  
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25年3月31日,有效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有效。

该债权详细情况,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www.zsancm.com,微信公众号浙商资产-资产招商查询,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特别提示及声明:上述债权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本公司不构成一项要约。

受理公示事项: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

联系人:卢经理  
联系电话:0579-85507889、15158130848

通讯地址:浙江省义乌市贝村路955号浙商银行9楼  
邮政编码:322000

举报电话:0571-89773995(公司纪律检查室)

联系人:卢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31日